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通过了《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:

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: 向股东分配利润2亿元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改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:

同意聘任葛效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,王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(详见公司临 2016-47 号公告)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的规定》的相关要求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 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《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